

##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CNAS实验室认可及省生态环境厅大气环境处 绩效评级评估A级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获得 CNAS 实验室认可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联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科新材料”）检测中心于近日获得“CNAS 实验室认可”。

联科新材料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主要从事炭黑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该子公司的“年产 10 万吨高压电缆屏蔽料用纳米碳材料项目”。

CNAS 实验室认可是由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简称 CNAS）颁发的实验室认可证书。CNAS 是中国政府授权的实验室认可机构，负责对实验室的测试、校准和诊断能力进行评估和认证。CNAS 实验室认可涉及多个领域，包括化学、生物、机械、电器、环境和食品等。认可工作主要以 ISO/IEC 17025（测试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为依据，要求实验室建立和实施符合国际认可标准的质量管理体系，确保实验室的测试设备、技术能力和人员素质等方面达到要求。

CNAS 实验室认可证书是实验室能力和服务质量的重要证明，在国际上广泛承认和接受。联科新材料本次获得认可证书后，不仅可以提高自身的声誉和信誉，提高内部管理水平，同时也能满足国内外客户和合作伙伴的测试要求，进而促进后续国内外贸易和合作发展，对公司扩展炭黑产品版图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 二、公司控股子公司获得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大气环境处绩效评级评估 A 级企业

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大气环境处于近日下发了《关于反馈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企业绩效分级评估结果的函》，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的函》(环办大气函〔2020〕340号)等相关要求，组织技术服务单位，对潍坊市2023年绩效评级评估结果为通过的企业相关情况进行了复核。

因联科新材料本次评级评估结果为A级，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将在应急减排清单中调整相应减排措施，联科新材料后续在重污染天气时可享受自主减排生产的相应政策。

特此公告。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